

证券代码：002136

证券简称：安纳达

公告编号：2024-20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有关通知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属于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的情形。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对“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进行了规范。根据上述会计准则解释，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2、变更日期

公司作为境内上市的企业，根据财政部上述通知，自2023年1月1日起执行“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3、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中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2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根据准则解释第16号的要求,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明确了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对于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22 年度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利润表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合并)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6,405,472.67	145,258.69	6,550,731.36	2,688,329.63	7,628.40	2,695,958.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3,190.17	143,190.17			
盈余公积	58,113,150.56	762.85	58,113,913.41	58,113,150.56	762.85	58,113,913.41
未分配利润	533,980,325.30	921.92	533,981,247.22	288,536,329.90	6,865.55	288,543,195.45
少数股东权益	217,878,006.82	383.75	217,878,390.57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31,659,591.32	54,254.79	31,713,846.11	6,135,566.49	48,694.91	6,184,261.40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和 2021 年度合并利润表、母公司利润表报表项目的影响如下: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合并）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母公司）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72,111.80	154,919.90	8,727,031.70	4,535,633.98	154,919.90	4,690,553.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436,282.23	98,596.59	534,878.82	436,282.23	98,596.59	534,878.82
盈余公积	48,914,188.51	5,632.33	48,919,820.84	48,914,188.51	5,632.33	48,919,820.84
未分配利润	307,222,238.61	50,690.98	307,272,929.59	237,998,671.36	50,690.98	238,049,362.34
少数股东权益	70,314,993.90	-	70,314,993.90		-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16,384,485.18	-56,323.31	16,328,161.87	16,000,058.59	-56,323.31	15,943,735.28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涉及的追溯调整影响数据不会导致公司最近两年已披露的年度财务报告出现盈亏性质改变，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安纳达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